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Beijing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二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转让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转让规则”）、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5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4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4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5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7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8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8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8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8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1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G18 京 Y4、G19 京 Y1、G19 京 Y2、19 京投 05、20 京投 01、20 京投 02、20 京投 04、GC 京投 01、21 京投 Y1、21 京投 02、21 京投 03（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36914.SH	155886.SH	155887.SH	155840.SH
债券简称	G18 京 Y4	G19 京 Y1	G19 京 Y2	19 京投 05
债券名称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5+N(年)	3+N(年)	5+N(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21.00	20.00	20.00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21.00	20.00	20.00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70%	3.85%	4.15%	3.6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2019 年 11 月 13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已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09 月 1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09 月 13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发行时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63429.SH	163798.SH	175532.SH	175791.SH
债券简称	20 京投 01	20 京投 02	20 京投 04	GC 京投 01
债券名称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
债券期限	3(年)	3(年)	3(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30.00	30.00	20.00	7.00
债券余额(亿元)	30.00	30.00	20.00	7.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60%	3.45%	3.76%	3.5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0 年 12 月 9 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已于 2021 年 04 月 16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08 月 10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已于 2021 年 12 月 09 日完成本期付息工作	无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发行时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75943.SH	188689.SH	188987.SH
债券简称	21 京投 Y1	21 京投 02	21 京投 03
债券名称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期限	3+N(年)	3(年)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33.00	32.00	28.00
债券余额(亿元)	33.00	32.00	28.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80%	3.09%	3.08%

债券代码	175943.SH	188689.SH	188987.SH
债券简称	21 京投 Y1	21 京投 02	21 京投 03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6 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报告期内付息情况	无	无	无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发行时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报告期暂无跟踪评级	报告期暂无跟踪评级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696,325.44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2,401,943.66 万元。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319,585.1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4,562.20 万元。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流动资产合计	14,364,106.76	12,445,111.93	15.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79,405.96	58,557,008.82	8.75
资产总计	78,043,512.72	71,002,120.75	9.92
流动负债合计	8,664,417.65	5,608,880.76	54.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04,224.61	40,111,052.02	5.97
负债合计	51,168,642.26	45,719,932.78	11.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74,870.46	25,282,187.97	6.3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58,330.26	22,852,191.13	7.03
营业收入	1,696,325.44	1,366,495.33	24.14
营业利润	319,585.10	391,303.41	-18.33
利润总额	320,557.15	398,838.83	-19.63
净利润	264,562.20	325,466.35	-18.7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354.77	283,868.46	-1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632.09	-407,953.41	-17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3,462.11	-5,573,609.67	-9.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3,895.34	6,452,213.72	20.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698.87	471,254.75	25.9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6	0.93	24.73
资产负债率 (%)	65.56	64.46	1.71
流动比率	1.66	2.15	-22.82
速动比率	0.92	1.18	-22.02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披露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G18 京 Y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36914.SH	
债券简称：G18 京 Y4	
发行金额：21.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表：G19 京 Y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55886.SH	
债券简称：G19 京 Y1	
发行金额：2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表：G19 京 Y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55887.SH

债券简称：G19 京 Y2	
发行金额：2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符合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及经上交所认可的绿色项目认证机构认可的绿色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和运营需求。

表：19 京投 0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55840.SH	
债券简称：19 京投 05	
发行金额：2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

表：20 京投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63429.SH	
债券简称：20 京投 01	
发行金额：3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表：20 京投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63798.SH	
债券简称：20 京投 02	

发行金额：3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 偿还公司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 还公司债务

表：20 京投 0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75532.SH	
债券简称：20 京投 04	
发行金额：20.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 于偿还公司债务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 偿还公司债务

表：GC 京投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75791.SH	
债券简称：GC 京投 01	
发行金额：7.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 用于具有碳减排效益的且符合中国金融学会 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 项目目录(2015 年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 目录(2020 年版)》界定的北京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项目,北京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项目, 北京市轨道交通 17 号线项目和北京市轨道 交通 19 号线一期项目的项目建设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 于具有碳减排效益的且符合中国金融学会绿 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编制的《绿色债券支持项 目目录(2015 年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 录(2020 年版)》界定的北京市轨道交通 3 号 线一期项目,北京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项目,北 京市轨道交通 17 号线项目和北京市轨道交 通 19 号线一期项目的项目建设

表：21 京投 Y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75943.SH	
债券简称：21 京投 Y1	

发行金额：33.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表：21 京投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88689.SH	
债券简称：21 京投 02	
发行金额：32.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表：21 京投 0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88987.SH	
债券简称：21 京投 03	
发行金额：28.00 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发行人 G18 京 Y4、G19 京 Y1、G19 京 Y2 和 GC 京投 01 用于建设的绿色产业项目进展情况和环境效益如下：

1、北京市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已完工

北京市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 ₂	0.19	0.19	0.24
NO _x	13.38	13.63	16.94
CO	107.65	109.66	136.35
CH	21.15	21.54	26.79

2、北京地铁 3 号线一期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在建

北京地铁 3 号线一期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 ₂	0.06	0.08	0.21
NO _x	1.01	1.81	3.65
CO	14.03	22.00	50.67
CH	0.14	2.92	6.89

3、北京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二期（东延）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已完工

北京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二期（东延）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 ₂	0.83	0.86	0.95
NO _x	59.26	61.58	67.77
CO	476.91	495.56	545.40
CH	93.70	97.36	107.15

4、北京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在建

北京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 ₂	4.90	5.48	5.98
NO _x	93.75	104.86	114.25
CO	1,480.22	1,655.60	1,803.99
CH	204.24	228.44	248.92

5、北京地铁 17 号线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在建

北京地铁 17 号线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2	7.6	8.4	9.3
NOx	144.4	159.9	178.7
CO	2,279.9	2,526.4	2,823.2
CH	314.6	348.6	389.6

6、北京地铁 19 号线项目

项目建设进度：在建

北京地铁 19 号线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的正面影响主要体现在减少机动车出行的数量，将显著缓解地面交通压力，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有助于改善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根据现有测算模型（替代客流为公共汽车和出租汽车），将地铁客流折算为公交车或出租车流量，并参考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量，测算环境效益如下：

地铁分流地面交通减少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t/a)			
	初期	中期	远期
SO2	2.79	6.57	6.30
NOx	199.28	470.08	450.79
CO	1,603.65	3,782.92	3,627.72
CH	315.06	743.22	712.73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为日常经营和间接融资。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538,038.64 万元、1,366,495.33 万元和 1,696,325.4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04,203.87 万元、325,466.35 万元和 264,562.20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17,157.44 万元、-407,953.41 万元和-1,104,632.09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间接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获得的授信额度充足。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但由于银行授信并不构成法律意义上的债权债务关系，并不具有强制力，发行人同样存在无法实现授信取得外部融资的风险。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88987.SH	21 京投 03	否	无	无	无
188689.SH	21 京投 02	否	无	无	无
175943.SH	21 京投 Y1	否	无	无	无
175791.SH	GC 京投 01	否	无	无	无
175532.SH	20 京投 04	否	无	无	无
163798.SH	20 京投 02	否	无	无	无
163429.SH	20 京投 01	否	无	无	无
155840.SH	19 京投 05	否	无	无	无
155887.SH	G19 京 Y2	否	无	无	无
155886.SH	G19 京 Y1	否	无	无	无
136914.SH	G18 京 Y4	否	无	无	无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专项偿债账户、资信维持承诺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各期债券的具体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报告期内行权情况
136914.SH	G18 京 Y4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19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3 日	5+N(年)	2023 年 11 月 23 日	暂未行权
155886.SH	G19 京 Y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09 月 11 日	3+N(年)	2022 年 9 月 11 日	暂未行权
155887.SH	G19 京 Y2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09 月 11 日	5+N(年)	2024 年 9 月 11 日	暂未行权
155840.SH	19 京投 05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0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3 日	3(年)	2022 年 11 月 13 日	不适用
163429.SH	20 京投 0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04 月 16 日	3(年)	2023 年 4 月 16 日	不适用
163798.SH	20 京投 02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08 月 10 日	3(年)	2023 年 8 月 10 日	不适用
175532.SH	20 京投 04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1 年至 2023 年间每年的 12 月 09 日	3(年)	2023 年 12 月 9 日	不适用
175791.SH	GC 京投 0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03 月 03 日	3(年)	2024 年 3 月 3 日	不适用
175943.SH	21 京投 Y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04 月 06 日	3+N(年)	2024 年 4 月 6 日	暂未行权
188689.SH	21 京投 02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09 月 01 日	3(年)	2024 年 9 月 1 日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报告期内行权情况
188987.SH	21京投03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年至2024年间每年的11月12日	3(年)	2024年11月12日	不适用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永续期公司债券不存在续期情况、利息递延情况和强制付息情况。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发行并处于存续阶段的永续期公司债券仍计入发行人所有者权益。

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36914.SH	G18京Y4	发行人已于2021年11月23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886.SH	G19京Y1	发行人已于2021年09月13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887.SH	G19京Y2	发行人已于2021年09月13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840.SH	19京投05	发行人已于2021年11月15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429.SH	20京投01	发行人已于2021年04月16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798.SH	20京投02	发行人已于2021年08月10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75532.SH	20京投04	发行人已于2021年12月09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75791.SH	GC京投01	无
175943.SH	21京投Y1	无
188689.SH	21京投02	无
188987.SH	21京投03	无

（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无特殊情况。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重大事项。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